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伦哲”、“上市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与中天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泽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机电公司拟将所持 52,046,0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以下简称“目标股份”）转让给中天泽集团；此后，机电公司将所持标的股份质押给了中天泽集团作为本次交易的履约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0-053）、《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2020-057）。

公司于今日接到控股股东机电公司的通知，获悉机电公司质押给中天泽集团的标的股份已解除质押，且机电公司与中天泽集团的协议转让事项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中登公司已就此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事项如下：

一、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	----------------------	-------------	----------	----------	--------	---------	-------	-------	-----

机电公司	是	52,046,076	24.22%	5%	否	否	2020年4月21日	2020年4月30日	中天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

注：上表中“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一列的填报是以机电公司本次股份协议转让手续办理之前所持公司股份数为基数计算所得。

二、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机电公司	162,822,339	15.64%	102,360,000	62.87%	9.83%	0	0	0	0
丁剑平	45,221,322	4.34%	19,200,000	42.46%	1.84%	高管锁定股： 19,200,000	100%	高管锁定股： 14,715,991	56.55%
合计	208,043,661	19.98%	121,560,000	58.43%	11.68%	19,200,000	15.79%	14,715,991	17.02%

三、 股份过户完成情况

2020年5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机电公司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046,076 股协议转让给中天泽集团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

四、 本次股份过户前后双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机电公司协议转让过户完成前后，交易双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前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机电公司	协议转让（出让方）	214,868,415	20.64%	162,822,339	15.64%
丁剑平	出让方的一致行动人	45,221,322	4.34%	45,221,322	4.34%
中天泽集团	协议转让（受让方）	0	0	52,046,076	5.00%

五、 其他事项说明

1、自机电公司上一次主动变更持股之日（2016年6月24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注销已回购股份等事项导致海伦哲总股本发生变动，从而导致机电公司持股比例被动发生变动，加之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机电公司累计变动比例为-5.5220%。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生时间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	变动比例	持股比例发生变动的情况概述
1	2016年6月28日				持股占比 21.1641%
2	2016年11月19日	21.1641%	20.8901%	-0.2740%	股权激励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机电公司股权比例被动减少 0.2740%
3	2018年1月31日	20.8901%	20.6405%	-0.2496%	股权激励行权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机电公司股权比例被动减少 0.2496%
4	2019年3月20日	20.6405%	20.6421%	+0.0016%	股权激励行权及注销已回购的股份导致总股本减少，机电公司股权比例被动增加 0.0016%
5	2020年4月30日	20.6421%	15.6421%	-5.0000%	机电公司协议转让 5%的股份
持股比例变动合计				-5.5220%	-

2、根据机电公司、丁剑平与中天泽集团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自机电公司与中天泽集团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目标股份完成交割及目标股份转让款支付完毕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目标股份转让款尚未支付完毕，《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生效条件尚未达成，机电公司目前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丁剑平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尚未发生变化。中天泽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2,046,0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为公司第四大股东。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因本次股份转让而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